



2022年度嘉鱼县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(盖章) 嘉鱼县应急管理局				填报日期: 2022年5月15日				总分: 96			
评价单位 嘉鱼县应急管理局				评价年度				2021年			
部门整体支出资金(万元)				预算数				513.49			
				其中: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				513.49			
				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				其中: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数			
				社保基金预算财政拨款				2528.79			
				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				其中: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数			
				社保基金预算财政拨款				2528.79			
				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				其中: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数			
				社保基金预算财政拨款				2528.79			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分值	指标说明	评分标准	年初目标值	实际完成值	得分	指标值偏差率	备注	
预算管理	预算执行	预算执行率	10	预算执行率=全年执行数/预算数×100%。	得分按执行率*指标权重记分	513.49	2528.79	8			
		预算调整率	10	预算调整率=(预算调整数/预算数)×100%。	预算调整率绝对值≤5%,得10分。预算调整率绝对值>5%的,每增加0.1个百分点扣0.1分,扣完为止。	513.49	2528.79	8			
目标1: 提高安全隐患排查率,防范和遏制各类生产安全事故,确保嘉鱼县的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好转。											
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10	安全生产检查次数	60次	全部完成	10					
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10	专家参与检查次数	4次	全部完成	10					
产出指标	质量指标	10	安全监管覆盖率	全县范围内	全部完成	10					
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10	保障生产经营单位安全	保障	全部完成	10					
目标2: 普及防灾减灾知识,增强群众对各类突发事件的防范意识和自我保护潜力。											
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10	开展大型防灾减灾宣传活动	每年不少于2次	全部完成	10					
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10	提高群众防灾减灾意识与技能	明显提高	全部完成	10					
目标3: 做好防汛抗旱以及自然灾害救灾工作,保障群众生命财产安全,营造稳定的社会环境。											
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10	购置应急救援物资	按实际需要购买	全部完成	10					
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5	提升我县防汛抢险能力	提升	全部完成	5					
	社会效益指标	5	确保群众基本生活水平	保障	全部完成	5					
约束性指标	资金管理	资金管理合规性	—	1.是否制定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并遵照执行; 2.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; 3.资金整合使用是否符合相关规定,是否有规范的审批程序。	不设权重,酌情扣分,如出现审计等部门重点披露的问题,或造成重大不良社会影响,评价总得分不得超过70分。	—	—	(负数)	—		
1. 预算调整率指标不包括中央专款调整。 2. 产出和效果原则上以人大年初批复的绩效目标为基础进行评价,如有调整请在备注栏说明。 3. 指标说明相关内容:定性指标的评价要点,定量指标的指标实现值计算公式、数据口径,由各单位完善。 4. 子目标根据重要程度赋权,子目标中产出指标与效益指标的权重比为5:4。 5. 计分规则:(1)满分100分制,不设置附加分。(2)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。(3)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:达成预期指标、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、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,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权重区间100-80%(含),80-50%(含),50-0%合理确定分值。(4)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(即目标值为≥*),则得分计算方法为:实际完成值/年初目标值*该指标权重,若为反向指标(即目标值为≤*),则得分计算方法为:年初目标值/实际完成值*该指标权重。(5)约束性指标以负数记分。 6. 指标值偏差率=(实际完成值-预期目标值)/预期目标值。											